



各位邨友：

杏花邨業主委員會(住宅) 002-06-2020

### 有關取消擺放免費商業報章的澄清

這兩天無論是在杏花邨 facebook (臉書)、電話短訊群組、甚至是街頭巷尾談論最多的，也許是六月十九日管理處通告關於取消在大廈大堂擺放免費商業報章之決定（下稱「《通告》」）。

香港目前仍然享有寶貴的言論自由，各邨友有權表達意見，互相交流。然而部分言論或指責並非事實，有誤導之嫌，而且對《通告》提出各項實際管理問題避而不談，或會引致邨友有誤解，本會有需要在此向各邨友澄清：-

1. 取消擺放免費商業報章的決定，純粹是基於接到邨友太多投訴（詳情請見《通告》中的八點，此處不贅）。為了防止早上繁忙時間保安真空、令保安員回歸本業、對各位業主繳交的管理費公帑有所交代，停止在早上派發商業報章入屋苑各座大堂，**無奈地是對邨友最負責任的唯一做法。**
2. 這個決定，針對的是「保安員派報」這個行為，並非個別報章，亦無任何「顏色」政治考慮，更非個別委員或區議員的提議。相信所有理性的邨友都會認同，**保安員職責是保安工作，並非派發報章。**尤其早上繁忙時間，出入人流甚多，亦是交更時段。要保安員離開崗位去取報派報，實在是本末倒置。有需要閱報的邨友可以繼續去盛泰道拿取、上網瀏覽、或者到便利店購買，甚至付費訂閱報章送到府上。身為業主代表，我們有責任確保保安員能夠專注緊守崗位、在邨內巡邏，迅速協助邨友，同時回應對低層住戶受送報車子噪音滋擾問題。
3. 取消擺放商業報章確實會對部分習慣在大堂領取的邨友不便，但相較大量保安人力需要送報造成保安真空，以及低層邨友受到的清晨滋擾，孰大孰小，相信理性的邨友不難作出權衡。業委會身為業主代表，肩負監督管理處責任，必須以杏花邨整體利益為先，此乃「專業監察」初心。
4. 留意到有前業委指責取消擺放免費報章沒有公開諮詢邨友，屬黑箱作業、一言堂云云。但根據管理處資料，**當初前業委引入免費報章亦無經過公開諮詢，時任業委說引入就引入，結果引起一連串保安和管理的問題。**何以引入不需諮詢，導致弊病叢生，而取消又要全民公投？此舉不免令人懷疑祇許前業委放火，不許現業委點燈，理據何在？





5. 亦有人去信某報章，發放不實信息，說取消在大堂擺放免費商業報章，令杏花邨管理處年損失七百多萬元購買報章費。我們不知此數字如何統計得來，而翻查本邨財務報表，收取報刊的收益每年只有約八萬元。
6. 目前兩份報章涉及微薄的每月每報 3,000 及 3,500 元的上架費，即每日每座約四元，比較保安員每日協助其分派入各座大堂的人力，完全是入不敷支。每年虛耗的保安成本，最保守的計算每年已達 4,380 人時(man hours) (以每座每日平均 15 分鐘、共 48 座、一年 365 日計算)，造成起碼 4,380 個人時的保安真空。管理處收取每年約 8 萬元的上架費，連最低工資的一半還不及，更未計算長期運送沉甸甸的報章可能為保安員帶來的工傷。據悉港鐵物業旗下其他大型私人屋苑，均沒有調動保安人員將免費報章運送到各座大堂，但個別商業報章卻可藉此而動用本邨保安人力，以不合比例的低成本為其增加流通量，廣告收益卻不會與本邨分享！

今日(星期一)早上，本會黃宜委員履行其議員職責、服務邨友時，被廿多人不由分說、以粗言穢語辱罵近半小時，更動手推撞議員，甚至扯爛義工的口罩。我們感到痛心，冀望各位平心靜氣，先了解作出決定的原委，勿輕信謠言，讓情緒蓋過理性。

究竟我們要維持部份邨友的喜好方便為優先，還是以整體邨友的安全、寧靜作息環境為重？

每一件事的取捨、決定，皆有其利弊，有些情況適宜付予公投決定，以少數服從多數；有些事情卻必須以整體邨友利益安全為先，不能單靠簡單多數少數來決定。杏花新城外本身長期已有眾多免費商業報章由報社自行派發，日後將會繼續，希望習慣在座頭取報的邨友稍移玉步，這是確保全邨安全、和諧沒有辦法中的辦法。

杏花邨業主委員會(住宅)

二零二零年六月廿二日

